

# 卫东区申楼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街道政务公开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准确、公开、透明发布政府信息，及时回应关切、解疑释惑，有效放大正面声音，在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和谐等方面创造有利社会条件努力构造阳光型、服务型、科学型政府。

(一) 主动公开：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2023 年街道持续做好对班子成员配置、工作职责、内设机构、办公时间、政务信息、重点领域安全生产、社会救助、稳岗就业等方面信息公开工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我街道未接收到书面或其他形式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街道严格落实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制度，建立健全信息采集、审核、发布等机制，严格落实“应公开尽公开”的工作要求。截至 2023 年底，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在街道便民服务大厅开设政务公开专区、自助服务专区、咨询引导区，为群众提供办事指引、查询服务等，便利群众生活。

(五) 监督保障：为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街道主动公开监督投诉电话，及时回应群众关切的热点、反映的困难、收到的投诉意见，做到专人负责、按时办结。通过群众监督，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要求，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不断提高信息公开质量和效率。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问题

一是主动公开信息的工作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对于一些错误和疑似专业用词需要和部门进行反复沟通确认，增加了信息发布人员的工作量。

二是主动公开信息内容相对片面。目前公开内容主要以街道工作相关内容或发起、组织相关活动内容为主，虽然部分活动有群众参与，但在信息公开方面缺少和群众的沟通和互动，对于群众感兴趣的，想看到的信息知之甚少。

##### (二) 改进措施:

一是落实信息发布审核责任落实，提高信息质量，提高工作效率。

二是加强基层互动，了解收集群众所关注的政务信息风向，进行有针对性的发布，提高群众对公开信息的关注度、认可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3年本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